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05 年 11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第 5314 次会议上，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科特迪瓦局势”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申明，迅速任命科特迪瓦总理，对于重新启动和平进程以便迟于 2006 年 10 月 31 日举行自由、公正、公开和透明的选举，以及全面执行国际工作组于 2005 年 11 月 8 日在阿比让举行第一次会议时制定的路线图，至关重要。

“因此，安全理事会对科特迪瓦各方在任命总理问题上意见持续分歧深表关切，认为必须不再拖延地委任总理。安理会再次强调，总理必须拥有第 1633（2005）号决议第 8 段所述的一切必要权力和资源。

“安全理事会赞扬非洲联盟主席、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主席和非洲联盟调解人采取的举措，并注意到他们已按照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2005 年 10 月 6 日的决定和第 1633（2005）号决议的规定与《利纳-马库锡协定》各签署方举行了磋商。安理会重申对他们全力支持，并敦促他们加紧努力。安全理事会敦促他们根据其所进行的磋商，尽快确定他们认为《利纳-马库锡协定》所有签署方均可接受的担任总理的人选。

“安全理事会表示全力支持国际工作组，赞同工作组 2005 年 11 月 8 日的最后公报，欣见工作组决定于 2005 年 12 月 6 日在阿比让举行第二次会议，并敦促工作组随时向安理会通报其工作的结论。

“安全理事会还赞扬秘书长特别代表和选举事务高级代表的不懈努力，并再次表明对他们的支持。安理会尤其鼓励科特迪瓦各方与选举事务高级代表充分合作，以解决目前有关独立选举委员会的争端。安理会重申，根据第 1603（2005）号决议第 7 段，高级代表可以作出一切必要的裁断，以协助推动选举进程。



“安全理事会重申随时准备与非洲联盟调解小组密切磋商,实行第 1572 (2004) 号决议第 9 段和第 11 段及第 1633 (2005) 号决议规定的各项措施。”
